

中華常識百科全書 的『國學常識』

林慶彰

臺灣中華書局於民國六十五年五月出版「中華新版常識百科全書」上下兩冊。該書曾獲六十六年圖書金鼎獎。六十六年十一月，該書局又推出增訂本一冊，其中三〇三八頁迄三二三〇頁，共九十三頁，為「國學常識」。

據書中「概說」部份所說，本書是在教育制度和教育品質諸多不良因素的壓力下，為普及國學常識而作。因此，全書的涵蓋面相當廣，共分概說、經學、史地、諸子、佛學、理學、語文、古物、書籍、詩賦詞曲、散文和駢文、戲曲小說和民間文學、科學和藝術等十三大類，每類又分數小節。在所謂國學的範圍內，可說面面兼顧，誠非一般國學概論的書所可比擬。

但是，以九十三頁的篇幅，來敘述五千年的各種學術，失之簡略也是必然的。且「概說」部份說：「……曾檢視以往許多有關這方面的啓蒙之作，發現其中只有抗戰時期國立西南聯大中文系教授曹樸氏在民國三十一年寫成的『國學常識』值得推介。」（三〇三九頁）曹氏的書，坊間不易看到，不詳其內容如何。然以本書對它的百般推崇，相信採用它的地方必不少。曹氏書的論據，雖然「多出自當年對國學研究卓然有成的大師如章太炎、王國維、梁啟超、馮友蘭等人的篇什」（三〇三九頁），但是，國學的研究，由於各種古物的出土，散失在外國資料的回流和研究方法的進步等等，當年諸權威大師的論點即逐漸被修正，何況事隔三十五年的今天！

本書並認為國內各高級學術研究機構的研究都太專門，對一般讀者的影響等於零。殊不知研究的過程雖然專門，而所得的結果必是通俗的，可接受的。例如，以甲骨文來推究商代歷史，過程一定相當繁瑣，並非一般人所可了解。但研究的結果，我們得知商朝農業發展的情形，祭祀的方法和殉葬制度等等，使一般人对商代的歷史有一個完整的輪廓。這種成果對社會大眾的影響，能說等於零？

由於本書對近幾十年學術研究的冷漠在九十三頁的篇幅中，應該提出修正的有不少。例如：

相傳伏羲畫八卦，文王重卦，周公作爻辭，孔子作十翼，很難考知是那些人的作品。（三〇四七頁）

這是個相當傳統的說法。然由於甲骨文的出現，知道八卦和六十四卦，是受龜卜影響才產生的，時代應該在西周初年。所謂伏羲、文王之說，也漸不爲人所採用。卦爻辭的時代，雖是周初的產物，但不一定是周公所作。至於十翼的象、象、繫辭、文言、說卦、序卦，都是戰國時代的作品，雜卦則是漢人僞作，並不專屬孔子。這些，雖然仍考不出它們的真正作者，但研究的成果是合理的，可採用的，何必一定要墨守那迷信式的成規？又如：

後來漢武帝末年在孔子宅牆壁中發現一部用古體字寫的尚書，相傳共十六篇，稱「古文尚書」，不過這部古文尚書不久又失傳了，到了東晉時候，有一個梅賾，向皇帝呈獻「古文尚書」二十五篇，附「尚書傳」一篇，說是孔安國作的，於是人們都相信古文尚書是失而復得，但清朝的閻若璩等考證的結果，斷定它是晉朝人王肅或皇甫謐或梅賾本人僞造的。（三〇四七頁）

尚書是古今中外最囂張的一部書。在孔壁得書的時代，不是漢武帝，而是漢景帝。所得的篇數，是跟伏生的二十九篇相比對後，多出十六篇，而不是僅得十六篇。這多出的十六篇，在東漢武帝時，已亡武成一篇，西晉永嘉之禍時全部亡佚。至於梅賾所獻，是將伏生的二十九篇析爲三十三篇，然後再僞造二十五篇，共五十八篇，並非僅僅二十五篇而已。「尚書傳」，指的是孔安國的注解，即通稱的「孔氏傳」，這當然全是梅賾的僞作。它夾在尚書各篇的各句之下，並非附於尚書之末，也不僅一篇而已。大家如果把十三經注疏的尚書部份打開，就可知道什麼是「孔氏傳」了。又這五十八篇本的尚書，自宋朝的吳棫、朱熹、蔡沉等，都懷疑是僞造的。明梅賾著尚書考異，斷爲皇甫謐所作。到了清代閻若璩作尚書古文疏證。惠棟作古文尚書考，始確定其中的二十五篇爲僞作。僞作者後人多推爲梅賾。至於王肅，則另有僞本，只是已失傳而已。尚書的歷史，是這麼曲折，但仍舊有頭緒可理。本書實在不應錯得那麼離譜。又如：

至於禮記，現行本或稱「戴記」，或稱「小戴禮」，它也是河間獻王從民間抄到的，後來劉向校閱政府藏書，又發現幾種，合起來共二百十四篇。戴德加以刪節爲八十五篇，稱「大戴記」；戴聖再刪爲四十六篇，稱「小戴記」；馬融又增入三篇進去，合成現在的禮記。（三〇四九頁）

禮記本有「大戴禮記」和「小戴禮記」之分，自小戴記奪「禮記」之名後，大戴禮記始專稱爲「大戴禮」。它們的來源相當複雜。並不像本書所說的，戴德刪自劉向，戴聖又刪自戴德。小戴禮記自始卽爲四十九篇，並非馬融有所加入。凡此，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已辨證得很清楚，何以不加採用？又如：爲「春秋」作傳的有左丘明、公羊高、穀梁赤三人。（三〇五〇頁）

眞正爲春秋作傳的是公羊、穀梁二書。至於「左傳」，本名「左氏春秋」，並非孔子同時的左丘明所作。它是和國語並行的一部書，大約是戰國時代的作品。到了新莽時，劉歆提倡古文，才把左氏春秋加以潤色，改編成現在的「春秋左氏傳」。並非左丘明爲春秋作傳。又如：

最初羅振玉氏偶然在北京市肆中發現正有一批檔案已作廢紙出賣，卽將運往造紙工廠去作原料，羅氏出重價收購，編成「史料叢刊」。另一批曾編成「明清史料」三集，每集十冊。（

三〇六一頁）

內閣大庫的檔案，本來張之洞以爲「舊檔無用」，請清廷道毀，經羅振玉勸止，始移至國子監，裝成八千麻袋。後來交由歷史博物館保管。民國十年該館將檔案賣給同懋增紙店，爲羅振玉所知，用三倍的價錢買回。羅氏開始請人整理，所得刊成「史料叢刊」。但僅其中一小部份而已。後檔案又全部賣給天津的李盛鐸，李氏又要賣給滿州鐵路公司。事爲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長傅斯年所知，遂籌款購入。此後史語所陸續加以整理，現已編成「明清史料」甲集至癸集一百冊，但這僅是現存檔案的百分之五、六而已。這是內閣大庫檔案相當富傳奇性的流傳過程，本書所說太簡略，而且語意不明

。又如：

一九二八年十月及次年四月，董作賓、李濟等教授，又在安陽做有計劃的挖掘，新獲卜辭三百片及玉器、石器、陶器等，出版「安陽發掘報告」。（三〇九四頁）

中央研究院發掘殷墟遺址，從民國十七年到民國二十六年，共發掘十五次。前九次在安陽縣小屯村，第十至十二次至侯家莊西北岡，第十三至十五次又在小屯村。全部所得甲骨有三萬多片，其他古器物的數量也相當可觀。本書所說的，即十五次中的第一、二兩次。這兩次所得之甲骨共一千五百二十四片，並非三百片。且本書對第三次以後之發掘置之不理，可見所根據資料之古老。又如：

漢武帝時，魯恭王拆孔子宅，……晉太康元年，汲郡民盜發魏安釐王墓，得竹書漆字科斗文，如「竹書紀年」「穆天子傳」等共十六種。（三〇九七頁）

魯恭王廢孔子宅，並非漢武帝時，前面已說過。汲郡民盜墓的時間是晉太康二年，所盜之墓，以前誤認為安釐王，現在已確定為魏襄王。所得之書是七十五篇。又如：

從前各圖書館，新書及外國書都用新分類法編號碼，舊書則沿用「四庫全書」分類法，不另編號碼，後來經國立中央圖書館實行圖書統一編目，打破經史子集的分類法，各種舊書都按照性質歸入新的類屬。例如——經部的……「三禮」、「尚書」、「春秋」都歸入「史地」。（三一〇一頁）

清末由於西書的分量加多，四部分類法漸不敷使用。最先打破四部分類法的是古越藏書樓，接着是南洋中學。又因杜威十進分類法的輸入，有的圖書館將杜法加以增減類目，也有些學者創造新的分類法。總之，已很少圖書館使用四部分類法。中央圖書館是民國二十二年才開始籌備成立的，當時新的分類法流行已久，那裏能輪到中央圖書館去打破四部分類？又經部書是否歸入各類，現在較流行的中國圖書分類法和中國圖書十進分類法，也各有不同的安排，並非全部歸入各類。又三禮並不是歸入史地

，而是社會科學的政治制度或禮俗。又如：

明成祖時敕修的「永樂大典」，是清「四庫全書」的藍本，（四庫全書另一部分來源是抄錄或購買民間藏書），從體例看，「永樂大典」也是類書，它將每種書全文割裂，分韻排列，

……（三一〇二頁）

四庫全書是一部叢書，編叢書並不需要什麼藍本。當時朱筠建議自永樂大典中輯出已亡佚的書，共輯成三百七十五種。這種輯佚工作和所謂以某書作藍本，性質根本不同，何能信口說四庫全書，以永樂大典爲藍本。又永樂大典雖然按韻排列，將古書割裂附於各韻各字之下，但也有整本抄入的，如在東韻「東」字下，就將整本「東觀漢記」抄入。並非像本書所說的將各書完全割裂。又如：

（四庫全書）共三萬六千冊，抄寫員一千五百人，經九年後抄成七部。……一九二〇年贈與法國一部，太平軍戰爭時毀去兩部，英法聯軍之戰毀去一部。（三一〇二頁）

計算四庫全書，大都以所收書的部數爲主。因爲七閣的書，不但函數、冊數不同，甚至部數也有出入。這裏所說的三萬六千冊，跟七閣所藏的數目全不相符。至於七閣書存燬，文淵閣的，現藏外雙溪故宮博物院；文源閣的，燬於咸豐十年的英法聯軍；文津閣的，現藏北平圖書館；文溯閣的，現存瀋陽故宮內；文匯、文宗兩閣的燬於太平軍。文瀾閣，太平軍時半燬散佚，後經錢塘丁申、丁丙兄弟補鈔，所得不少。民國後，又經錢恂、周慶雲、張宗祥等人發起補鈔，始全部完成。這是七閣書存佚的確切情形，從沒有聽說贈送法國一部。這種無價之寶，是誰主持頒贈的？又如：

元末永嘉人高明（則誠）因南方人不懂北方方言，又創作「琵琶記」，稱爲「南曲」。……現在所謂的「崑腔」，就是南曲的一個支派。崑曲是明嘉靖、隆慶年間的崑山人魏良輔爲同邑梁伯龍「浣紗記」一劇製譜時所創始的，……（三一一九頁）

南曲的興起，並不自元末的高明，北宋宣和年間這種南曲（當時稱南雜劇）已在永嘉萌芽，經南宋和

胡元兩代不斷的改進，並吸收北曲的長處，才慢慢發展起來的並非高明所創。崑曲（不應作崐）明嘉靖時即已流行吳中一帶，魏良輔只不過加以研究改進而已，並非魏氏所創始。

其他小錯誤，如「書經」（三〇四七頁）一節，今文尚書就是今文尚書，怎麼會「同時又是古文尚書」呢？「所謂正史」（三〇五五頁）一節，蕭一山所著的是清代通史，並非「清朝全史」。「傳寫本與刻本」（三〇九七頁）一節，莫高窟石室的總數，因年有增加，各家統計數字往往不同，但截至民國三十七年八月，是四百六十七個，並非「千餘個」。「目錄學」（三〇九九頁）一節，是章學誠的校讎通義，並非章太炎。「輯佚與辨偽」（三一〇一頁）一節，陶宗儀是元末人，祁承燾（原誤作祈）是明代人，都不是宋人。其他錯字，幾乎每節都有，但和前述的大缺點相比，已可算無傷大雅了。

一本近百頁的書，摘出十數處錯誤，並不算多。但是，因為本書是一本國學常識，是每個國民所必須曉得的，為恐國人誤解我國文化的真相，故不得不提出討論。筆者認為編常識性的書最不容易，必須要延請學有所專的人主其事，決不能草率從事。

本文並不算什麼書評。只因一個學中文的人，有維護和發揚中華文化的責任。凡是有關國學方面的種種著作，都有權利和義務去監督它們的品質。但願大家不認為筆者是「好事之徒」。而當事的出版者也應該樂於接受建議，並及時改進。